

Laurent Gaudé

Le Soleil des Scorta



我是这样看待人道主义的：对那些遥远的事物抱持同情，而不只是身边之人。

——洛朗·戈代

斯科塔的太阳

〔法〕洛朗·戈代 著
马振骋 译

Laurent Gaudé

Le Soleil des Scorta

斯科塔的太阳

法] 洛朗·戈代 著
马振骋 译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斯科塔的太阳/(法)戈代著;马振骋译.—上海：
上海文艺出版社,2014
(中经典系列丛书)
ISBN 978-7-5321-5180-6

I. ①斯… II. ①戈… ②马… III. ①中篇小说—法
国—现代 IV. ①I565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4)第 052752 号

Laurent Gaudé
Le Soleil des Scorta

Copyright © Actes Sud, 2004
Simplified Chinese Copyright ©
Shanghai 99 Culture Consulting Co., Ltd. 2014
All rights reserved.

著作权合同登记号 图字:09-2013-879

总策划：黄育海 陈征
出版统筹：陈丰

责任编辑：夏宁
策划编辑：尹晓冬

封面设计：董红红

斯科塔的太阳
〔法〕洛朗·戈代 著
马振骋 译

上海文艺出版社出版、发行
地址：上海绍兴路 74 号
电子信箱：csbcm@public1.sta.net.cn
网址：www.sbcm.com

新华书店经销 山东德州新华印务有限责任公司印刷
开本 889×1194 1/32 印张 7 字数 124,000
2014 年 6 月第 1 版 2014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
ISBN 978-7-5321-5180-6/I · 4089 定价：24.00 元

中篇小说的“合法性”

——“中经典”总序

毕飞宇

在中国的当代文学里，“中篇小说”的合法性毋庸置疑。依照长、中、短这样一个长度顺序，中篇小说就是介于长篇小说和短篇小说之间的一个小说体类。依照“不成文的规定”，十万字以上的小说叫长篇小说，三万字以内的小说叫短篇小说，在这样一个“不成文”的逻辑体系内，三万字至十万字的小说当然是中篇小说。

然而，一旦跳出中国的当代文学，“中篇小说”的身份却是可疑的。中国现代文学史的常识告诉我们，尽管《阿Q正传》差不多可以看做中篇小说的发轫和模板，可是，《阿Q正传》在《晨报副刊》连载的时候，中国的现代文学尚未出现“中篇小说”这个概念。

如果我们愿意，跳出汉语的世界，“中篇小说”的身份就越发可疑了。在西语里，我们很难找到与“中篇小说”相对应的概念，英语里的 Long short story 勉强算一个，可是，顾名思义，Long short story 的着眼点依然是短篇，所谓的中篇小说，只不过比短篇小说长一些，是加长版的或

加强版的短篇。

那一次在柏林，我专门请教过一位德国的文学教师，他说，说起小说，拉丁语里的 Novus 这个单词无法回避，它的意思是“新鲜”的，“从未出现过”的事件、人物和事态发展，基于此，Novus 当然具备了“叙事”的性质。意大利语中的 Novella、德语里的 Novelle 和英语单词 Novel 都是从 Novus 那里挪移过来的。——如果我们粗暴一点，我们完全可以把那些单词统统翻译成“讲故事”。

德国教师的这番话让我恍然大悟：传统是重要的，在西方的文学传统面前，“中篇小说”这个概念的确可以省略。姚明两米一六，是个男人；我一米七四，也是男人，绝不是“中篇男人”。

现在的问题是，中国的小说家需要对西方的文学传统负责任么？不需要。这个回答既可以理直气壮，也可以心平气和。

我第一次接触“中篇小说”这个概念是在遥远的“伤痕文学”时期。“伤痕文学”，我们也可以叫做“叫屈文学”或“诉苦文学”，它是激愤的。它急于表达。因为有“伤痕”，有故事，这样的表达就一定比“呐喊”需要更多的时间和更大的篇幅。但是，它又容不得十年磨一剑。十年磨一剑，那实在太憋屈了。还有什么比“中篇小说”更适合“叫屈”与“诉苦”呢？没有了。

我们的“中篇小说”正是在“伤痕文学”中发育并茁壮起来的，是“伤痕文学”完善了“中篇小说”的实践美

学和批判美学，在今天，无论我们如何评判“伤痕文学”，它对“中篇小说”这个小说体类的贡献都不容抹杀。直白地说，“伤痕文学”让“中篇小说”成熟了，这就是为什么我们可以从寻根文学、先锋文学、新写实文学到晚生代文学那里读到中篇佳构的逻辑依据。中国的当代文学能达到现有的水准，中篇小说功不可没。事实永远胜于雄辩，新时期得到认可的中国作家们，除了极少数，差不多每个人都有拿得出手的好中篇。这样的文学场景放在其他国家真的不多见。——中国的文学月刊太多，大型的双月刊也多，它们需要。没有一个国家的中篇小说比中国新时期的中篇小说更繁荣、成气候，这句话我敢说。嗨，谁不敢说呢。

说中篇小说构成了中国当代小说的一个特色，这句话也不为过。

当然，我绝不会说西方的中篇小说不行，这样大胆的话我可不敢说。虽然没有明确的“中篇”概念，他们的“长短篇”或“短长篇”却是佳作迭出的。我至今记得一九八三年的秋天：《老人与海》让我领略了别样的“小说”，它的节奏与语气和长篇不一样，和短篇也不一样。——铺张，却见好就收。

所以说，“合法性”无非就是这样一个东西：它始于“非法”，因为行为人有足够的创造性和尊严感，历史和传统只能让步，自然而然地，它“合法”了。

傍晚，我们沿着山岗走，
宁静笼罩四周。黄昏正在消失，
阴影中表兄一身白衣，气宇轩昂，
面孔黝黑，踏着平静的步子，
不声不响。沉默是我们的力量。
祖辈中必有人，不是超群的英才
便是不幸的疯子，形单影只，
教导后人这么深沉幽默。

恺撒·帕维兹（1908—1950），
《劳苦工作》中《南方水手》一诗

一 命运中的热石头

太阳的热量仿佛要把大地烤裂。没有一丝风吹动橄榄树的树叶。一切都一动不动。山岗的清香早已消散。石头热得在呻吟。八月的天气压着加加诺高地，无疑是一种天命。在这片土地上，无法相信以前曾有一天下过雨；水也曾灌溉过农田，使橄榄树喝饱过水。无法相信任何动物或植物可能——在这片干燥的天空下——找到过滋养的东西。现在下午两点钟，大地在受火的煎熬。

一头驴子在土路上慢慢走。忍气吞声转过道路的每个拐角。什么东西都摧垮不了它的顽固。不论是它呼吸的灼热空气，还是碰坏它的蹄子的尖石子。骑在驴背上的人像受到古代诅咒的一个影子。被热气熏得麻木鲁钝，任凭坐骑把他俩怎样带到这条路的尽头。牲畜正在履行自己的职责，带着无声的意志，向白天挑战。驴子没有力气加快步子，慢慢地一公尺又一公尺，倒也跨越了几公里。骑驴的人在牙缝里嗫嚅几句，这些话也都在热气中蒸发了。“什么都摧垮不了我……太阳可以把山岗上的壁虎都杀死，我还坚持下去。我等待得太久了……土地可以吱吱响，我的头

发可以烧起来，我走在路上，一直会走到底的。”

时间就这样过去了，处在一只把万物颜色都烧得发白的大火炉里。终于转过一个弯看到了海。“我们到了世界的尽头，”那人想，“十五年来我梦想着这个时刻。”

海在那边。像一潭死水，更是衬托出太阳的威力。这条路没有穿越过一座小村庄，交叉过任何一条其他的路，总是径直地往心里钻。看到这片不动的热得发光的海面出现，可以肯定这条路是走到头了。但是驴子还在走，准备要钻到海水里去似的，要是主人要它这样做，同样会慢慢地、锲而不舍地走下去。骑驴的人不动。他感到了一阵眩晕。可能是他记错了。眼前一望无际的是联成一片的山岗与海水。“我走错了路，”他想。“我早该看到村子了。除非它往后退了。是的，它大概感到我在走近，往后退到海里去了，让我走不到。我就是跳进海浪里，也不后退。走到头。往前走。我要报仇。”

驴子登上了那座仿佛是世上最后的山头。这时候他与它看到了蒙特普西奥。那人微笑了。整个小镇呈现在眼前。白色的村庄，房屋挨得很近，坐落在一个高高凌驾于平静海面的岬角上。在这样荒凉的景色中居然有人的存在，在驴子看来好像也很滑稽，但是它没有笑出来，继续走它的路。

当那人到了小镇边沿的最初几幢房屋时，喃喃说：“要是有个人在那里不让我过去，我就用拳头揍他。”他仔细观察每个路角。但是很快放心了。他作出了正确的选择。下

午这个时刻，村庄陷入死一般的寂静，街上阒无一人。护窗板关上。即使狗也看不见一只。这是午睡时间，即使地动山摇了，也不会有人冒险往外走。镇上流传一则传说，说有一天这个时刻，一个人从地里收工回家稍为晚了一点，穿过中心广场。就在走到房屋阴影里的那一会儿，太阳晒得他发了疯，仿佛阳光烧毁了他的脑袋。在蒙特普西奥，每个人都信这个故事。广场不大，不过这个时候试图穿越，无异前去送死。

驴子和骑驴汉慢慢往上走。在这一八七五年，这里还是叫新街，后来才变成了加里巴尔第大道。骑驴汉显然知道他正在往哪儿去。没有人看见他。平时阴沟垃圾堆里爬满的瘦猫，他竟也没有撞见一个。他并不把他的驴子赶往阴影里走，也不想在一张凳子上坐下。他往前去。他的固执叫人提心吊胆。

“这里一切都没变，”他喃喃说，“街道还是那么穷。房屋还是那么脏。”

这个时候，尚帕奈里神父看见了他。蒙特普西奥的本堂神父，大家都称呼他唐乔尔乔，他把自己的祈祷书忘记在挨着教堂给他当菜园的那一小块地里了。早晨他在那里工作了两小时，刚才想起肯定把书放在了工具房旁边的木椅子上了。他走出门，就像外面刮着暴风雨，卷缩身子，眯缝眼睛，叮嘱自己尽快做完，免得这身老骨头在毒日头下暴露太久。这时他看到驴子和骑驴汉经过新街。唐乔尔

乔一怔，本能地划了个十字。然后他转身站到教堂沉重的木门后面躲太阳。最令人惊讶的是他没有想到发出警告或者呼唤陌生人，问他是谁，要干什么（外来的人是不多的，唐乔尔乔叫得出每个村民的名字），而是回到小室内一点也不去想它了。他躺下，打盹，夏季的午睡是连个梦也不做的。他在骑驴汉面前划十字，好像是要驱散一个幻象。唐乔尔乔没有认出吕西亚诺·马斯加尔松。他怎么会认出他来呢？那个人早已没有从前的模样了。他有四十来岁，但是他的两腮瘪得像个老头儿。

吕西亚诺·马拉加尔松在这个沉睡的古镇小路上逛。“真有些年头了，但是我还是回来了。我在这里，你们还不知道吧，既然你们睡着了。我沿着你们的房屋门前走，我在你们的窗子下经过，你们什么还都没料到。我在这里，我来收我的债。”他逛着，直到他的驴子停下，蓦地停下。这头老驴子仿佛一直知道它应该来的是这里，也是在这里它跟烈阳的斗争宣告结束。它一下子停在比斯科蒂家门前，再也不走了。那个人身手矫健地跳到地上，敲门。“我又到了这里，”他想。“十五年刚刚一晃而过了。”无尽的时间过去了。吕西亚诺正想去敲第二次，门轻轻开了。站在他面前的是一位四十来岁的妇女，穿了晨衣。她长时间盯着他看，不说什么。面孔上没有显露任何表情。不害怕，不快乐，不惊讶。她盯着他的眼睛看，好像要掂量接下来的事是什么。吕西亚诺没有动。他像在等待妇女发出信号，做

手势，皱眉头。他等着，他等着，身子发僵。“她要是做出关门的表示，”他想，“她要是稍许有一点后退的动作，我就跳上去，撞开门，把她强奸了。”他的眼睛正在把她吃了，窥测任何打破这种沉默状态的动作。“她比我想象的还美。我今天死了也值的。”他揣度她在晨衣里的肉体，这使他内心滋生狂暴的欲望。她一句话不说。她让从前的事浮现到记忆的表面。她已经认出眼前的这个男人是谁了。他为什么到这里站在门槛前，这是她还没有想去弄清楚的一个谜。她只是让从前的事重新涌上她的心头。吕西亚诺·马斯加尔松，就是他没错，十五年了。她观察他，既无恨也无爱。她观察他，仿佛要在眼睛里看出一个人的命运。她已经属于他了，不用争执，她属于他了。既然事隔十五年后他回来了，敲她的门，管他要求什么，她都给。她站在门槛上会同意的，对一切都会同意的。

为了打破围绕他们的静默与静止状态，她放开了握在手里的门把。这个简单的手势足以使吕西亚诺不用再等待。他现在从她的脸部表情看出她没有走神，她没有害怕，她会给他要做什么。他轻快地走进屋，仿佛不愿意让香气吹散在空气中。

一个风尘仆仆、肮脏的男人在这个壁虎做梦也要变成鱼的时刻，走进了比斯科蒂的屋子，石头也找不到反对的理由。

吕西亚诺进了比斯科蒂的家。这会要了他的命，他知道。他知道当他从这幢房子出来，街上又会全是人，生活

带着它的法律和它的争斗又开始了，他必须付出代价。他知道人家会把他认出来的。人家会把他杀了。回到这个村子，走进这幢房子，这就要引来杀身之祸。这一切他都想到的。他选择了在这个暑气熏蒸，即使猫也被骄阳晒瞎眼睛的时刻进村子，是因为他知道如果街上不是阒无一人，他就是连广场也走不到。这一切他都知道，就是肯定会遭遇不幸也没有使他有过颤抖。他走进了那幢房子。

他的眼睛隔了好一会儿才习惯暗影。她是背对着他。他跟随她走进一条好像走不完的走廊。然后他们到了一个小房间。没有一点声音，墙上的凉意对他好像是轻轻的抚摸。他那时把她抱在怀里，她不说什么。他给她脱衣服。当他看到她这样一丝不挂在他面前，他禁不住喃喃说：“菲洛美娜……”她全身颤抖。他没有注意到。他得到了满足，做了以前起誓要做的事。他经历了他想象过一千遍的这一幕。十五年监禁生活想的就是这件事。他总是相信当他脱去这个女人的衣服的时候，有一种比肉体欢乐更大的欢乐会使他激动不已——复仇的欢乐。但是他想错了。没有什么复仇。只有两只大奶子，抓在他的手心里。只有一种女人的香气，弥漫他的身子四周，持久不散，温热。他以前那么渴望这个时刻，现在他沉浸其中，迷失了，忘记了世上其余的一切，忘记了太阳、复仇和村民的乌黑眼睛。

当他在大床的新鲜床单里抱住她时，她像个处女叹口气，唇上露出微笑，表情惊奇淫猥，毫不抵抗地任人摆布。

吕西亚诺·马斯卡尔松一辈子就是被别人一边提起一边吐唾沫的“强盗”。他靠偷鸡摸狗，掠夺旅客财物为生。可能他也在加加诺的大路上杀死过几个可怜虫，但是这些事不能肯定。无法证实的故事到处流传，实在是太多了。只有一件事是有根有据的：他的生活“荒淫无度”，大家必须远远躲开这个人。

在他的光荣年代，也就是说他的无赖生涯处于巅峰时，吕西亚诺·马斯卡尔松经常上蒙特普西奥来。他不是生在村里的，他喜欢这个地方，来这里过他的好时光。在镇上他遇见了菲洛美娜·比斯科蒂。这位出身于一个普通但是光荣的家庭的少女萦绕他的心头久久不去。他知道自己受名声所累，没有希望娶她为妻，于是他就开始对她生出欲思，就像无赖对待女人一样。占有她即使只是一个夜里也好，这种思想使他的眼睛在白昼将尽的热光下灼灼发亮。但是命运不允许他得到这种粗暴的欢乐。一个平时的早晨，五名宪兵到他歇息的旅舍候着他。不由分说把他逮走了。他被判了十五年徒刑。蒙特普西奥把他忘了，很高兴摆脱了这个斜眼贪看村里少女的孬种。

吕西亚诺·马斯卡尔松在牢里有的是时间去重新思考他的人生。他以前有过小偷小摸的行为。他做过什么吗？没有。他生活中有过什么值得他在监狱里去回忆的？没有。

一个人生就是这么过去了，毫无所为也毫无风险。他没有期望什么，也没有错过什么，因为什么也没做过。他的生存只是一片无聊的海洋，逐渐地，他对菲洛美娜·比斯科蒂的欲念倒像是唯一的岛屿，也使其余一切都存在了下来。当他在街上颤着身子跟随她，他觉得自己活着要窒息过去了。这使其余一切都有了意义。那时，是的，他对自己发誓，出狱后他要满足这个粗暴的欲望，他至今唯一有过的欲望。不计任何代价。占有菲洛美娜·比斯科蒂，然后死了也甘心。其余一切，一切的一切都无足轻重。

吕西亚诺·马斯卡尔松从菲洛美娜·比斯科蒂家里出来，没有跟她交换过一句话。他们并排睡了一觉，让爱的疲乏侵入身子。他睡得很沉，已经多年没有这样睡了。全身感到一种宁静的睡意。肉体的极度松弛，心满意足的午睡，毫不惊慌。

他在门前找回自己的那头驴子，驴身上还沾着一路的风尘。这时刻他知道倒算账的齿轮啮合了。他在走向死亡。毫不犹豫。热气已下降，村庄又恢复了生命。邻近房屋的门口，几个小老太穿了黑衣，坐在摇晃的凳子上，正在低声议论这头驴子怎么怪怪的出现在这里，纷纷猜测主人可能是谁。吕西亚诺·马斯卡尔松一出现，把这些女邻居吓得噤若寒蝉。他在心里暗笑。一切跟他预想的一样。“蒙特普西奥的这些傻瓜没有改变，”他想，“他们以为怎么啦？以为我怕他们？以为我现在要设法逃出他们的手掌？我再也不怕谁了。今天他们将要把我杀了。但是这也不够叫我害怕。我要是怕也不从那么远的地方来了。我是打不着的了。他们到底懂不懂？他们要打也打不到我了。我享受过了，在这个女人的怀抱里，我享受过了。一切都到此为止还更好，因为此后的生活会平淡无奇，叫人提不起精神。”想到这里，他有了个主意，要作出最后的挑衅，迎着女邻居的窥视的目光，向她们表示自己什么都不怕，站在门槛

上堂而皇之拉裤裆。然后他骑上驴背，走回头路。他听到背后老妇人群情激动。这条消息一说就飞快传了开来，惊动了每幢房子，从平台到阳台，通过这些牙齿不全的老嘴巴辗转相传。传言在他的背后愈传愈广。他又通过蒙特普西奥的中心广场。咖啡馆桌子已经摆了出来。有几个男人分散在各处谈论。他经过时大家都闭上了嘴。在他背后声音又响了起来。他是谁？从哪里出来的？有的人那时把他认了出来，谁都不敢相信，吕西亚诺·马斯卡尔松。“是的，就是我，”他经过这些惊呆的面孔前这样在想，“别花那么大的劲盯着我看。就是我。不用怀疑。你们急于要做什么就做什么吧，否则让我过去，但是别睁着野兽的眼睛瞧着我。我在你们中间穿过，慢慢地，我不想逃跑。你们是苍蝇，又肥又丑的苍蝇，我手一挥把你们都赶走。”吕西亚诺继续往前走，往新街下去。一群不声不响的人现在跟在他的后面。蒙特普西奥的男人都离开了咖啡馆露天座，女人在阳台上弯下身子，呼唤他：“吕西亚诺·马斯卡尔松？是你吗？吕西亚诺？你这个猪崽子，色胆包天还敢回这里来。”“吕西亚诺，抬起你的乌龟头，让我看看是不是你啊。”他一声不回答。始终盯着天边看，面色阴郁，不慌不忙。“女人叫喊，”他想。“男人动手。这一切我都料到的。”人群愈来愈逼近。现在有二十来人紧跟着他走。新街沿途有几个女人从她们家的阳台上，从她们家的门槛上呼唤他，同时把她们的孩子夹在大腿之间，在他经过时划十字。当他经过教堂，在几小时前遇到唐乔尔乔的地方，一